

# 四川兴华路通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

## （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8月7日，四川兴华路通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在本项目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四川兴华路通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特邀专家等。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情况及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的汇报，现场查看并核实了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四川兴华路通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成都市新都区泰兴镇观西村；

建设性质：新建；

占地面积：12.07亩；

项目总投资：9500万元；

建设规模：年处理建筑垃圾180万m<sup>3</sup>，年产再生骨料97万t、道路水稳层50万t、再生混凝土50万t；

建设内容：主体工程（不包含免烧砖生产线）、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仓储工程、运输工程、环保工程。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6月14日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对本项目进行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9-510114-77-03-365455】FGQB-0316号），2019年7月河南首创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四川兴华路通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8月19日，成都市新都生态环境局以新环建评[2019]74号文对《四川兴华路通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2020年6月成都碧水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四川兴华路通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

2019年9月开工建设，中途进行环境影响补充报告，2020年6月对环保设施和措施完善施工，2020年7月竣工。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9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483万元，占总投资的5.08%。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四川兴华路通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一期）整体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实际建设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对比，变动如下：

原环评中要求大气污染物为粉尘，筛分、破碎产生的粉尘有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水泥筒仓、粉煤灰投料和高仓吸粉尘由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原料堆场粉尘、厂内车辆运输扬尘等采用厂房全封闭、顶部设10套雾化喷淋设备、厂区地面硬化处理，定期洒水、冲洗地面等措施净化处理。

实际建设和生产过程中，由于振动筛分作业面积较大，破碎机投料口面积较大，不利于粉尘的收集，导致布袋除尘器无法有效的去除粉尘，为了更好的控制筛分破碎粉尘的产生，于2020年6月编制完成《四川兴华路通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再根据《四川兴华路通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将筛分、破碎工序均改为湿法作业。

变更后，能更有效的抑制粉尘的产生，减少了筛分、破碎的粉尘，符合污染物减量化及清洁生产从源头上控制环境污染的原则，本项目的变更不会改变整个厂区的布局，也不会改变项目生产性质、生产规模、产品类型、原辅料用量及生产工艺。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用水、洗车用水、湿法冲洗废水、搅拌机清洗废水、罐车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等。

本项目职工产生的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和生活污水经二级生化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线，不外排；湿法冲洗废水：经 1 号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线，不外排；搅拌机清洗废水、罐车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经 2 号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线，不外排；洗车废水：主出入口洗车废水经 3 号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生产线不外排；次出入口洗车废水经 4 号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线，不外排，其中超出 3 号、4 号沉淀池处理量的废水进入 1 号沉淀池处理，再回用于生产线，初期雨水经厂内雨水沟收集后暂存于清水池 1，回用于生产线。

#### （二）废气

本项目在原料进料、筛分、破碎、磁选、粒径分选等工序以及原料堆场、成品堆场、传输带等区域均会产生粉尘。治理措施分为整体和局部防治。

**粉尘整体防治：**

- ①产尘工序均位于全封闭厂房内，厂房围墙为 4-6m 混凝土墙+中空双层隔音墙，层高为 12-18m；
- ②厂房顶部设置 3 套雾化喷淋设备；
- ③厂房内设 5 台雾炮除尘设备；
- ④厂区地面做硬化处理，并定期洒水、清扫、冲洗地面，冲洗废水经污水沟排入三级沉淀池，经处理后回用；
- ⑤厂区设置颗粒物在线监控系统，对粉尘产生及排放情况进行实时监测。

**粉尘局部防治：**一级筛分、二级筛分、三级筛分粉尘采用湿法作业，配套 3 套湿法冲洗设施，抑制粉尘的产生；

一级破碎、二级破碎、三级破碎投料口加网盖，并在上方设 3 套喷淋降尘装置，抑制粉尘的产生；

水泥、粉煤灰投料和筒仓呼吸粉尘由 10 套静电除尘器进行处理，除尘灰回用生产线，不外排；

原料、产品等运输车辆在厂区行驶时会产生运输扬尘，经对厂区地面定期

洒水、清扫、设洗车平台对出入车辆轮胎进行冲洗等措施控制车辆在厂内行驶时产生的扬尘，卸料时在有雾化喷淋的厂房内进行。

食堂油烟：设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烟道排放；

二级生化处理系统恶臭：加强厂区环境管理、定期喷洒除臭剂、厂区种植绿色植物等。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主要声源为破碎机、振动筛、风机、多缸液压圆锥机、颚式破碎机、立轴式冲击破、振动筛等设备。

本项目采用密闭房间、合理布局、主要产噪设备均采用4-7m下沉高度安装、墙体隔声（采用50cm混凝土+双12cm中空双层隔音墙）、吸声、基础减振、进出风口安消声器、限制车速、鸣笛等措施降噪。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 （1）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木材、塑胶、金属、废纸、除尘灰、渣土、沉淀池污泥、二级生化处理系统污泥、厨余垃圾及隔油池油脂。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木材、塑胶、金属、废纸交由资源回收单位处置；除尘灰回用于生产、渣土、经板框压滤机压滤后的沉淀池污泥、二级生化处理系统污泥（含水率约60%）定期外售作花土肥料；厨余垃圾及隔油池油脂由有餐厨垃圾处置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

#### （2）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齿轮油、废弃的含油抹布、手套。

废弃的含油抹布、手套收集后混入生活垃圾处置；废齿轮油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四、验收监测结果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的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2小型排放标准；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所测4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 3、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得当、去向明确。

### 五、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四川兴华路通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由行政部负责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配备有兼职环保管理及操作人员2名，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正常，环评文件及环保验收文件等材料由行政部统一保存。

### 五、公众意见调查

验收监测期间对四川兴华路通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一期）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100%的调查者对该项目的建设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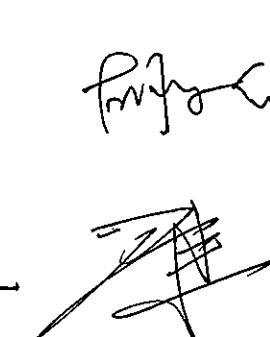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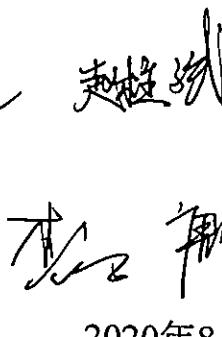
###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兴华路通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一期）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 七、后续事项

- 1、加强环保设施管理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制定日常环境监测计划。

验收组成员签到

刘德应  赵桂英   
2020年8月7日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2020年8月7日